

广州美术学院2007年在职艺术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2/2021_2022__E5_B9_BF_E5_B7_9E_E7_BE_8E_E6_c75_242742.htm 广州美术学院 2007年

招收攻读艺术硕士(MFA)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为繁荣和发展我国艺术事业，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，健全和完善国家艺术专门人才培养体系，培养适应社会、经济、文化和艺术事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、应用型艺术专门人才，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批准，2007年我院将继续招收在职人员攻读艺术硕士(MFA)专业学位。

一、报考条件 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(一般应有学士学位)、具有艺术硕士创作实践经验；或者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毕业后，有3年(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2007年7月31日)以上艺术创作实践经验并曾获省级以上创作或表演奖励者也可报考。专科毕业生录取人数一般不超过本校当年招生限额的10%。

二、招生计划和招生学科领域 2007年计划招生30人，其中美术学科领域15人，艺术设计学科领域15人。

三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和方法 采用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。报名程序如下：

(一)全国联考报名 1、网上报名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，必须在规定的网报时间内登陆指定网站，按要求填写并提交个人报名基本信息。广东省的网上报名时间为7月10-25日，网址：xwb.gdhd.edu.cn。现场确认时间为：7月27-31日，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3:00-16:30。现场确认点地址：广州市五山华南理工大学西湖厅3楼；广州市解放北路桂花岗东1号广州大学桂花岗校区综合楼大厅；深圳市南油路深圳大学游泳馆2楼。其他各省考点的考生登陆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

教育发展网站：www.cdgdc.edu.cn或查询当地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，获取相关的网报信息。

2、现场报名
网上报名后，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(2007年现场确认时间安排在7月27日31日)携带本人身份证及网上报名获取的编号到指定的现场办理报名、交费、照相、确认报名信息等手续。
注意：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后必须到指定现场面报，否则报名无效；考试地点必须与现场报名地点一致，否则不能参加考试。

3、4、准考证发放 请考生留意各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信息，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。注意：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，我院将不予录取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(二)专业复试报名

1、考生须提交材料：
考生必须登陆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主页 www.cdgdc.edu.cn或我院网站：www.gzarts.edu.cn下载《2007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一式两份进行填写，并由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同意报考意见并加盖公章。考生在专业复试报名时，必须提交上述“资格审查表”一式两份；身份证、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进行审查。专科毕业者另需提交省部级以上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。

2、报名地点：广州美术学院研究生处，报名时间待定。

四、考试 艺术硕士考试科目共4门：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(含艺术学基础、英语)；政治理论；专业知识；专业技能(含口试)。

1、全国联考 全国联考科目：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(含艺术学基础、英语)；
全国联考时间：2007年10月27日 考试大纲及参考书：《2006年艺术硕士(MFA)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全国联考考试大纲及指南》(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)；《艺术学基础知识

》(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)。2、专业复试自主命题考试科目：政治理论、专业知识、专业技能(含口试)；专业复试地点设在广州美术学院内；专业复试时间拟定于2008年1月。五、录取 本院依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及相关学科领域招生计划数，择优录取。六、培养与学位授予 学制两年：一年课程学习，一年进行毕业创作(设计)和论文写作。按照培养计划，完成课程学习、修满学分且通过论文答辩及创作(设计)者，将获艺术硕士专业学位。七、其他 1、根据有关规定，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18000元；2、学员在学期间无需迁移户口和档案；3、学员住宿原则上自行解决；4、本院有关考生的各种通知将通过校园网公布，请考生登陆广州美术学院网站(www.gzarts.edu.cn)获取相关信息。八、我院联系方式 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东路257号 邮政编码：510260 联系部门：研究生处 联系电话：02084019197 学院网址：www.gzarts.edu.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